



建设法治文化 树立法治理念

法治

第1011期



青岛时政 微信公众号

责编 霍峰 张羽 美编 郑燕 审读 李斌 排版 吕雪

热点聚焦

一镇街(部门)一项目,合力推进法治建设创新发展

胶州率先建立法治建设项目化推进机制

近日,胶州市成功举办第四期青年“普法名师研修班”,围绕习近平法治思想这一主题,年轻讲师们深入浅出地从专业领域宣讲。

以培育壮大普法宣传力量为目标的“青年普法名师培养工程”是胶州市2022年立项的法治建设重点项目之一。今年以来,胶州市在全省率先建立法治建设项目化推进机制,对全市法治建设重点任务立项管理,通过年初定目标、年内抓落实、年底总评审的方式,攻坚法治领域重点、难点问题。

项目化推进机制的建立,进一步发挥了胶州市委依法治市办牵头抓总作用,创新了法治建设载体,实现法治建设项目实事化运作、流程化控制、全程化监督,推动形成了区域基础扎实、重点突出、亮点多元、成效显著的法治创建生动局面。

党建引领 科学立项擘画法治建设路线图

今年年初,胶州市委依法治市办印发了《关于建立法治建设项目化推进机制的实施意见》,要求从加强党对法治建设的领导、放管服改革、行政执法、普法宣传、矛盾纠纷化解、基层社会治理等领域,梳理确定年度法治建设重点工作,明确年度打造的重点法治项目,分区域、分领域精准发力、全力攻坚,促进提升法治建设水平,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上述《实施意见》下发后,各镇(街道)、部门积极行动,经十五届胶州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确立2022年法治建设项目立项清单,对全市44个部门申报的46项法治建设重点项目予以立项培育。其中,胶东街道“基层党员干部法治素养提升工程”在助力蓝谷至胶东国际机场快速通道工程征迁中发挥了重大作用。该项目通过完善党员干部学法用法制度、建立法治思维、运用评估机制及村居法治人才培养机制等,有效提升了辖区党员干部及民众的法治素养。征迁过程中,机关干部逐户释法答疑、解析政策,坚持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工作、破解征迁难题,仅用1天时间完成居民楼136户的签约,提前7天完成集体土地上22家企业和网点的签约。

机制护航 完善流程保障项目实施规范性

按照“项目化管理、清单化实施、节点式推进、成效式督察”的原则,胶州市委依法治市办对全市法治建设项目配套建立三项机制,实行全流程管理。

一是建立法治建设项目节点推进制度。通过定项目、定任务、定目标、定责任、定时间“五定”方

式,确保各项工作落地落实落细。

二是建立法治建设项目协同联动机制。对立项清单内的法治建设重点项目,各相关单位给予责任单位支持,共同配合推进项目取得实效。

三是建立法治建设项目化管理督导调研制度。邀请人大代表、政府法律顾问、市政府特邀行政执法监督员等社会力量参与监督,通过听取项目进展情况汇报以及实地核验项目进展情况等方式对法治建设项目督察调研。

日前,在调研督导胶州市法治建设进展情况时,市政府特邀行政执法监督员对李哥庄街道“和睦空港城 警调联动矛盾纠纷化解”项目给予高度评价,认为“基层民警通过和司法所及人民调解员合作,对适合调解的轻微治安案件进行调处,明显节省了警力资源,更加有效地化解基层矛盾纠纷”。据了解,自该项目实施以来,通过警调联动方式已化解辖区内矛盾纠纷20余件。此外,胶州市总工会“构筑四方联动、三级覆盖职工维权网络”项目,也取得实质性进展,在全市构筑起“一刻钟”维权的便捷高效服务圈。

精准发力 评审公示确保法治建设见实效

按照上述《实施意见》要求,胶州市委依法治

市办成立法治建设重点项目评审小组,邀请法学专家、教授等力量,围绕真实性、典型性、效能性和启发性等方面对项目综合评审,确保项目确定的优质性和项目实施的有序性、项目评审的客观性。评审确定的优秀法治建设项目,年终予以通报表扬,并纳入全市依法行政和法治建设考核范围。

在今年7月份青岛市召开的“十百千万”行政执法监督体系启动仪式暨工作推进会上,胶州市就“深化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建设项目”做了典型发言。该项目中,胶州市司法局围绕“强队伍、拓方式、汇案例、重督查、创机制”等任务,创新工作机制,找准薄弱环节,逐一明确工作内容、阶段目标、完成时限、责任人员等,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取得显著成效。胶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实施服务型执法组合套餐管理”项目,在基层执法人员中牢固树立了“让服务跑在监管前边,让监管跑在风险前边”的执法理念,服务意识明显增强,执法行为更加规范,群众满意度持续提升。

下一步,胶州市将深化法治建设项目化推进机制,以打造法治建设“创新集群”、全面提升法治建设水平为目标,按照“储备—打造—成熟—推广”的思路,积极推介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亮点做法和典型经验,持续推动法治胶州建设提质增效,不断提升法治胶州品牌效能和社会影响力。

法苑速递

市律协召开座谈会并开展调研 吸引法律服务机构入驻“青岛涉外法务中心”

青岛市律师协会近日召开“青岛涉外法务中心”入驻工作座谈会,市律师行业党委副书记马新河向参会律所等介绍了“青岛涉外法务中心”设施、配套和政策情况,并解答了律所关心的问题。

据介绍,“青岛涉外法务中心”建设项目日前启动。项目位于市南区香港中路80号,将以搭建涉外法律服务新平台为引领,以聚集涉外法律服务业态为依托,以法治资源要素集聚为路径,打造立足青岛、辐射山东、服务全国、面向全球的涉外法治高能级聚集区。中心建成后,将成为积极服务新发展格局、应对维护国家安全稳定新挑战的高规格服务平台,进一步深化上合组织成员国之间、“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之间的法治交流合作,更好地为统筹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提供法治保障和法律服务。有关部门将提供政策支持,吸引律师事务所、商会等单位入驻。

这次座谈会上,前期有人驻意愿的部分律所从房租税费优惠力度、办公场地配套设施、专项奖励等方面表达了自身需求。市律协副会长孙芳龙表示,希望发挥“青岛涉外法务中心”聚集效应,利用好青岛涉外业务优势,做大做强青岛律师行业。

日前,马新河带领市律协秘书处工作人员走访上海段和段(青岛)律师事务所,就青岛涉外法务中心项目入驻意愿情况开展调研。市律协副会长、上海段和段(青岛)律师事务所主任周海燕介绍了该律所发展历史、业务类型和经营状况。双方围绕青岛涉外法务中心入驻意愿充分交流,周海燕表示将利用好中心这个大平台,发挥青岛区位优势,助力总所和青岛分所的发展更上一层楼。

下一步,市律协将汇总座谈会和前期走访调研、电话联系收到的需求,积极对接有关部门,争取更大支持。有人驻意愿的各律所等机构可联系市律协秘书处。

更新发展理念 助力涉外市场 国曜琴岛(青岛)律所 举办内港法律业务交流会

鼓励并支持设立律师事务所或分所,加强法律服务业合作,推动跨地域律师事务所联营,吸引境内外知名法律人才,是我市汇聚专业法律服务人才、推进律师业发展的重要举措。

国曜琴岛(青岛)律师事务所近日组织召开内港法律业务合作发展交流会。会议提出,联营律所要乘着青岛涉外法律服务中心启动的东风,借力青岛良好的涉外业务营商环境,充分展现自身实力,助力鲁港法律服务业开展。

市司法局副局长刘春颖、市司法局法律服务管理处(律师管理处)处长杨电科、国曜琴岛(青岛)所主任王书瀚、麦家荣律师济南代表主任王巧莲、国曜琴岛麦家荣(青岛)联营所主任汪泉参加座谈。

会议强调,联营律所要引领法律服务行业发展,进一步提升服务水平。联营所的设置是顺应时代发展的正确选择,落地青岛,有助于发挥区位优势。主管部门将全力支持联营所业务及相关工作的开展,特别是值青岛涉外法律服务中心启动之际,进一步提高涉外法律服务水平。

会议指出,联营所要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在业务融合与开展上,克服业务壁垒及瓶颈,形成合力为客户及市场主体提供服务;在人才储备及培养上,要积极对标一线城市人才标准,不断提升自身能力满足客户需求;在服务理念的转化更新上,要对标境外高端律所,努力提高综合竞争力,为客户提供高质量服务的同时谋求自身高质量发展。

国曜琴岛(青岛)所执委会委员马良亮、潘剑及多名高级合伙人等近20名涉外律师参加座谈。

法律服务专线 12348 青岛市司法局协办

本版撰稿 记者 戴谦 通讯员 董爱萍 时满鑫 张淦 白树文 陈晓 修江敏 张清皓

地铁集团组织相关人员到市中院观摩学习



■日前,青岛地铁集团组织青年法治人才主体班学员一行40余人来到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观摩学习。

活动中,主体班学员通过现场观摩和直播观摩两种形式,了解了庭审流程、适用规则等。中院民一庭法官还结合10个具体案例为学员们讲授了建设工程类案件相关法律法规、判决理由和典型意义。

案件直击

李沧法院公开开庭审理一起 非法狩猎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

李沧区人民法院近日组成7人合议庭,公开开庭审理了一起非法狩猎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这是李沧法院成立环境资源法庭后,审理的首起环境资源类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

公诉机关指控,2020年10月1日至20日期间,被告人王某君预谋猎捕鸟类,并准备了捕鸟网、竹竿、诱鸟器、装鸟袋等工具,后王某君携带上述工具至青岛北站附近荒地,采取开辟鸟道、

播放鸟叫声诱鸟、驱赶等方式架网捕鸟。2020年10月20日7时许,王某君在捕鸟时被民警当场查获,后民警在王某君住处查获其非法猎捕的靛颏鸟4只、已去毛处理放在冰箱内的死鸟65只。经学术机构物种认定,上述4只靛颏鸟为鸟纲、雀形目、鹎科的红喉歌鸲,案发时已被列入《国家保护的有益的或者有重要生态价值、科学研究价值的野生动物名录》,属于“三有”保护动物,另65只由于被剥皮,无法用形态学方

法辨别。

公诉机关以犯非法狩猎罪对被告人提起公诉,同时对其造成的生态服务功能损失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

庭审中,合议庭充分听取了控辩双方的意见,王某君表示自愿认罪认罚,并愿意赔偿因非法狩猎野生动物造成的损失。案件将择期宣判。

法官提醒大家自觉保护野生动物,杜绝非法狩猎,发现问题及时制止或举报。

政法一线

“点对点”联系各个街道办 协调联动促纠纷就地化解 市北法院全力护航城市更新建设

今年以来,市北区法院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充分发挥司法规范、服务和保障作用,围绕城市更新和城市建设三年攻坚行动,建立健全制度机制。其中,全院“点对点”联系全区22个街道办,全面加强协同联动。

市北区法院加强与区工作专班、各牵头部门和责任单位的协调配合,参与重点项目专题调度会22次,有力推动了郑州路片区、中车智汇港等12个征收项目的涉法涉诉案件及时化解。积极参与征迁工作常态化协调机制建设,做好工作预案和联合执法,主动与征收部门沟通补正,完成22起涉房屋征收非诉执行案件的听证和强制执行。

坚持顶格推进,强化组织凝聚力

全面加强组织领导。市北区法院成立服务保障城市更新和城市建设工作专项领导小组,先后召开专题党组扩大会议、调度会、案件推进会等专题会议12次,实现审判执行与服务保障城市更新和城市建设步调一致、同向发力、同频共振。

强化保障制度建设。市北区法院制定出台《关于服务保障全区城市更新和城市建设三年攻坚行动的实施方案》,明确完善府院联动,加强涉诉指导等14条专项措施,明确责任分工和时间表、路线图,层层抓好落实。出台《关于加强街道沟通协调强化城市更新和城市建设服

务保障的实施方案》,与22个街道建立“点对点”服务保障机制,已为17个项目提供了诉调对接、普法宣传等“个性化”的精准法治解决方案和诉讼服务。

坚持依法履职,强化工作执行力 向审判质效要速度。市北区法院坚决支持行政主体依法行政,通过释法明理予以规劝,对仍然坚持超出补偿规定要求补偿的,及时依法裁定准予政府组织强制执行。密切立、审、执配合,充分运用简易程序、要素式审判等手段,落实涉城市更新建设项目案件快审、快判、快执,全面提升审判效率。今年以来,审理涉征迁行政案件79件,平均审理周期仅7天,实现从立案到结案“一周办”。

向便捷服务要温度。市北区法院充分发挥

城市更新巡回审判工作站灵活机动特点,实现“哪里有征迁项目,就在哪里设置巡回工作站”,推动矛盾纠纷就地解决,努力实现“审理一案、化解一片”的良好效果。先后在瑞昌路三角地项目、郑州路片区项目等9个征迁项目现场开展案件巡回审理,化解项目涉征迁矛盾纠纷28件。

坚持综合施策,强化保障战斗力

坚持主动作为,争先机。市北区法院强化涉法涉诉风险研判和前期介入,主动与指挥部以及海泊路街道联系,在南京路拓宽项目启动前就参与项目涉法涉诉问题研究和风险研判。

坚持非诉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着力实现“以审促调”良好效果。科学运用“司法确认”方式推动涉纷化解,共办结征收补偿协议司法确认案件11件,助力瑞昌路三角地、郑州路19号等征收项目“清零”。

坚持普法先行,促规范。市北区法院主动与征收部门联系,对承办单位的征收工作人员进行专项法律培训,制定了立案服务、诉前调解、判后执行3类送达明白纸,明确被送达人、送达地点、送达方式。面向街道社区和相关部门开展专题法治培训69次,为依法依规开展征收工作提供法律支持。